

2022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部门决算公开

2023 年 10 月 1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2022 年度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2022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婚姻登记机关是依法履行婚姻登记行政职能的机关。

婚姻登记机关履行下列职责：

- (1) 办理婚姻登记
- (2) 补发婚姻登记证
- (3) 建立和管理婚姻登记档案
- (4) 宣传婚姻法律法规，倡导文明婚俗。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蔡甸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二级（公益一类）单位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8.83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	外交支出	33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	国防支出	34	
四、	上级补助收入	4		四、	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	事业收入	5		五、	教育支出	36	
六、	经营收入	6		六、	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	其他收入	8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9.42
		9		九、	卫生健康支出	40	1.88
		10		十、	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	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	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50	7.53
		20		二十、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	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	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	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8.8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8.8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 计	31	128.83		总 计	62	128.8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1+2+3+4+5+6+7+8）行；31行=（27+28+29）行；
58行=（32+33+…+57）行；62行=（58+59+60）行。

2022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单位：万元						
项		目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 计	128.83	128.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42	119.4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13.25	113.25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13.25	113.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7	6.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7	6.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8	1.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8	1.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8	1.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4	7.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4	7.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1	6.71					
2210202		提租补贴	0.83	0.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2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项 目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128.83	82.83	4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42	73.42	46.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13.25	67.25	46.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13.25	67.25	4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7	6.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7	6.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8	1.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8	1.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8	1.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4	7.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4	7.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1	6.71				
2210202	提租补贴	0.83	0.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收 入		支 出				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8.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9.42	119.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8	1.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53	7.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8.8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8.83	128.8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128.83	总 计	64	128.83	128.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合 计				128.83	82.83	4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42	73.42	46.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13.25	67.25	46.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13.25	67.25	4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7	6.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7	6.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8	1.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8	1.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8	1.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4	7.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4	7.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1	6.71		
2210202	提租补贴			0.83	0.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5.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8.54	30201	办公费	0.0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3.11	30202	印刷费	0.0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5.93	30205	水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7	30206	电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8	30207	邮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8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7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91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24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5.59	公用经费合计					7.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7）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7）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8）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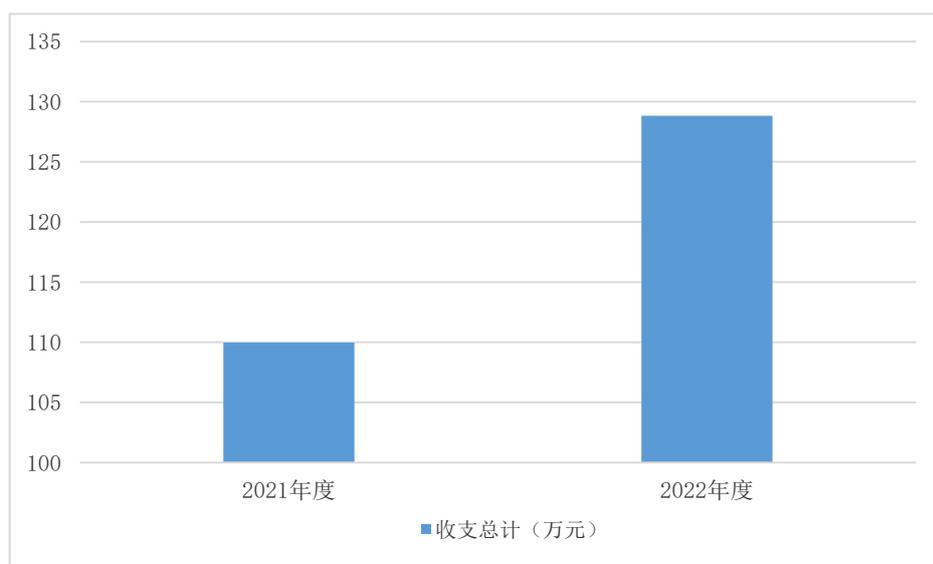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128.83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8.86万元，增长17.15%，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保障，医疗，公积金规范与项目分开核算，不再项目包干收入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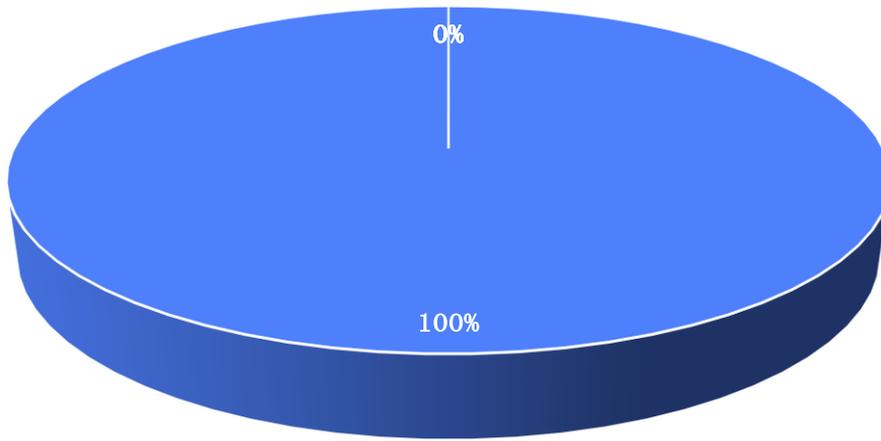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128.8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8.83万元，占本年收入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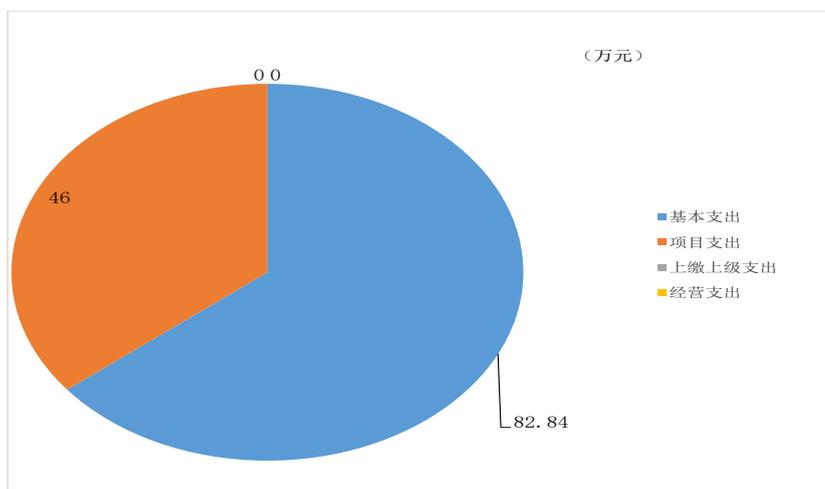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28.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2.83 万元，占本年支出 64.30%；项目支出 46.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35.7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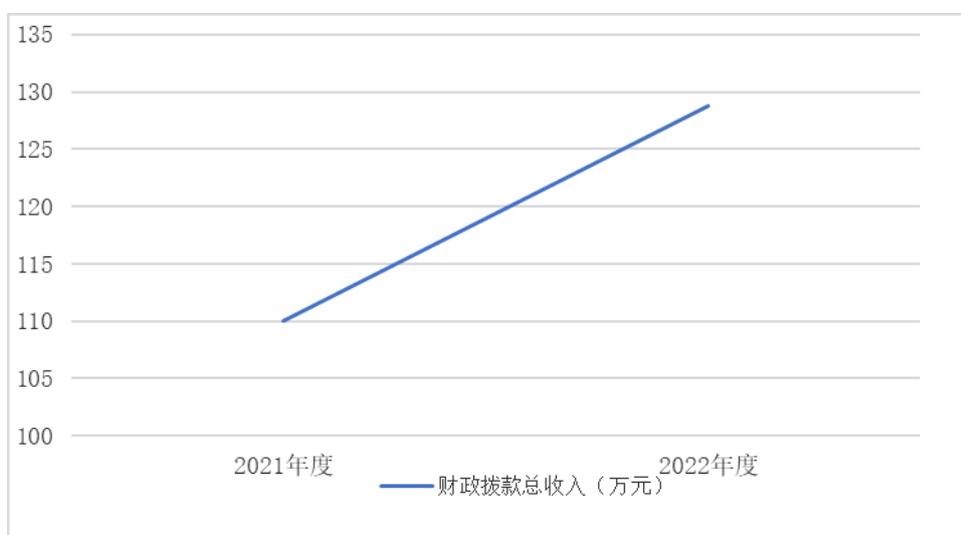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28.83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8.86 万元，增长 17.15。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保障，医疗，公积金规范与项目分开核算，不再

项目包干收入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8.83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18.86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保障，医疗，公积金规范与项目分开核算，不再项目包干收入支出。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8.8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8.86 万元，增长 17.15%。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保障，医疗，公积金规范与项目分开核算，不再项目包干收入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8.8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9.42 万元，占 92.7%，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及办公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 1.88 万元，占 1.5%。主要是用于医疗保险。
3. 住房保障支出 7.53 万元，占 5.8%，主要用于交纳住房公积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2.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8.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97%。其中：基本支出婚姻登记工作经费 16 万元，主要成效婚姻工作登记各项事务支出；项目名称婚姻登记聘请劳务人员 30 万元，主要成效婚姻登记、法律法规宣传、登记系统管理更新。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23.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74%。
2. 卫生健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7.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2.8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5.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8.54 万元、津贴补贴 3.11 万元、绩效工资 35.9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7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0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7 万元、住房公积金 6.71 万元。

公用经费 7.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09 万元、印刷费 0.01 万元、劳务费 5.91 万元、福利费 1.24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无增减。决算数较上年无增减主要原因：本单位本年度未安排“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无增减。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无增减。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无增减。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25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7.2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1 年度为项目包干使用，本年度按规范预算核算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7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6.2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0 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9.35%，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0.65%。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蔡甸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4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区财政局下达我部门项目资金 46 万元。实际使用资金 46 万元。实际年初预算完成率 92%。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28.8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

相关资料，针对绩效目标、指标体系的科学性进行分析，提出次年改进建议，2022年度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2022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2个一级项目。

1. 婚姻登记聘请劳务人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婚姻法规宣传、专业档案归档整理；二是窗口政务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针对绩效目标、指标体系的科学性进行分析，提出次年改进建议。下一步改进措施：主动服务，精准施策，通过举办培训会、座谈会等多种方式。

2. 婚姻登记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万元，执行数为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婚姻登记办证理、婚姻法律、法规宣传，参加培训人员合格率、婚姻登记系统管理更新及时率；二是婚姻法律知识知晓率、民众满意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针对绩效目标、指标体系的科学性进行分析，提出次年改进建议。下一步改进措施：主动服务，精准施策，通过举办培训会、座谈会等多种方式。。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建议进一步完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增强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根据项目的实际特点，加强项目资金预算编制的科学性、针对性，根据当年绩效目标的体量来制定预算资金计划。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目标完成情况

1、婚姻登记合格率及档案归档情况。截止 2022 年 12 月底，我区共办理各类婚姻登记 4255 对，其中结婚登记 2493 对，办理离婚登记 1068 对(受理离婚申请 1888 对)，补发婚姻登记证 694 例。其中“跨省通办”96 对，婚姻档案归档 4255 份，做到无一例违法登记，婚姻登记档案收集整理完整、归档及时，上传无差错。登记合格率达 100%，档案归档率达 100%。

2、窗口设备配置情况。今年年初已按照省民政厅关于全面提升婚姻登记智能化装备水平要求，婚姻登记 6 个窗口已全部配备个人生物特征信息采集、个人身份信息采集、文件档案电子化一体终端机等外接设备并已投入使用。配置率达 100%。

二、主要工作情况

1、加强政治学习。为贯彻落实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精神，坚持开展“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学党章、温誓言、忆初心、传诤言，积极参加“英雄城市·先锋有我”基层党建视频创意大赛，进一步教育引导全员坚持“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营造党员当先锋、建设英雄城、喜迎二十大的良好氛围，以此来提高自己的政治站位。

2、加强窗口建设。全面落实“互联网+婚姻服务”行动方案，登记窗口已全面配备具有身份证读卡、人脸采集比对、电子档案拍摄、电子签名等功能的一体化智能设备，提升结婚登记“跨省通办”试点工作办事效率。完善大厅的各项服务设施，为

前来办事的群众设立指示牌，并为其提供休息桌椅、饮水设备、老花镜等便民设施，切实将“便民、规范、高效”的目标落到实处。

3、加强档案管理。进一步充实完善婚姻历史数据，逐年校对婚姻登记历史数据，将查漏补缺、去重纠错、信息完善和校对核验工作落实到位。全面推进婚姻登记档案电子化，促进婚姻管理、服务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实现人工智能、大数据深度融合。

4、加强应急管理机制。为更好应对节假日及登记高峰期，提升办事群众满意度。我们针对不同的节日和登记高峰期的特性，完善修订相应的应急预案方案并严格按照方案落实到位，实行预约登记制度、接受群众来电咨询、工作人员提前到岗、增加结婚登记窗口、加强疫情防控、增加服务时长、提前一小时开放办理婚姻登记，并延迟下班，采取午间停休、分时、分段办理登记业务，确保了节假日和登记高峰期平稳有序进行。

5、加强新时代婚姻家庭辅导教育工作。联合咨询师开发婚前辅导课程，并在节假日和高峰期特邀武汉掌心爱咨询师余红玲老师为新婚当事人讲解“新婚第一课”。着力提升结婚颁证服务水平，设置专员为新人在亲友见证下举行办证仪式，弘扬婚事简办、新办，树立良好家风。深化婚姻家庭关系调适和离婚辅导，持续推进婚姻家庭文化建设，有效提高群众营造幸福婚姻、建设美满家庭的能力，引导建立和维护平等、和睦、文明的婚姻家

庭关系。截至2022年11月底，共调解1441起，调和62起，调解率达到72%。

6、加强业务学习。积极组织安排婚姻登记员参加省厅、市局组织的业务培训，加强业务知识培训。加强婚姻登记员教育培训，坚持每周一次会，每会一总结。重点从思想道德、政策理论、业务技能和行为礼仪等方面着手，努力提高婚姻登记员的综合素质。同时，长期落实婚姻登记员每周四集中开展业务学习，通过案例分析、互相探讨等形式开展学习，让婚姻登记员熟悉婚姻法律法规以及其他相关政策，做到将各种法律法规相结合，并融会贯通于日常业务之中。

7、加强法律法规宣传。贯彻落实结婚登记“跨省通办”工作，为不少在我区的外地居民完成结婚登记，为群众节省了路费和时间，大大提升了群众满意度。在“跨省通办”项目扎实推进的同时，根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2022年深入推进“一事联办”工作的通知》要求，我们又开展了“公民婚育一件事”主题“一事联办”试点工作，开设联办窗口，并对专人培训。变“四件事”为“一件事”联办，大大提升了办事效率，节约了群众办理时间。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

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本部门无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2022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婚姻登记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填报日期：2023.2.15

项目名称	婚姻登记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16		16		100%
	合计	16		16		100%
年度 绩效 目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婚姻登记办证量	≥8000 对	≥8000 对	
			婚姻法律、法规宣传率	100%	100%	
			参加培训人员合格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婚姻登记系统管理更新及时率	100%	10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婚姻法律、法规知识知晓率	90%	100%	
满意 度指 标	相关群体感受	民众满意度	90%	95%		

2022 年度“婚姻登记聘请劳务人员”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填报日期：2023. 2. 15

项目名称		婚姻登记聘请劳务人员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30	30		100%	
		合计	30	30		100%	
年度绩效 目标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前年	去年	当前实现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登记合格率	100%	100%	100%	
			婚姻法律、 法规宣传率	100%	100%	100%	
			购买服务人 数	5	5	5	
	质量指标	婚姻登记系 统管理更新 及时率	100%	100%	100%		
		社会效益	婚姻法律、 法规知识知 晓率	90%	100%	100%	
效益 指标	相关群体 感受	民众满意度	90%	95%	95%		
满意 度指 标							

附件：

- 2022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决算公开表
- 2022 年度民政婚姻登记项目资金绩效自评表

联系电话：027-69844765